

严把资本市场入口关 科创板IPO节奏常态化

□本报记者 鲍秀丽

今年3月科创板接受申报以来,截至10月23日,已受理166家企业申请,其中59家企业完成注册程序,34家上市,其他企业正在履行审核注册程序。分析人士指出,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严把资本市场入口关,科创板扩容正持续进行,公司上市节奏进入常态化。

据知情人士分析,今年9月底之前,约90家企业财务报告过期而中止审核注册程序的企业陆续更新财务报告并恢复审核,所以近期完成审核注册程序、进入发行环节的企业较为集中,这属于IPO日常监管的正常状态。随着发行审核注册工作有序推进,进入发行环节的企业数量将趋于平缓。同时,从本周募集资金规模看,进入发行审核环节的14家科创板企业都属于小盘股,合计募

集资金只有100多亿元,对市场没有明显影响。

有市场人士表示,未来IPO监管将更重视从源头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关注拟上市企业是否符合发行条件,要求其做到法律规范性和财务真实性,重要信息披露要诚信自律,申报材料要真实、准确、完整。对于拟IPO企业来说,要做好企业规划,提高持续经营能力,保证财务数据真实。同时要认真对待程序,扎实准备材料。

中国证券报记者了解到,监管部门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发展股权融资,服务好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严把资本市场入口关,坚持新股常态化发行,保持一定节奏,不因其他因素停发新股,也不搞“大跃进”,明确市场预期,不断提高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质效。

证监会同意两家企业科创板IPO注册

证监会10月24日消息,近日,证监会按法定程序同意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两家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上述企业及其承销商将分别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协商确定发行日期,并陆续刊登招股文件。(鲍秀丽)

两部门:支持符合条件 服务业企业上市融资

国家发改委网站10月24日消息,近日,国家发改委、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新时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简称《意见》),明确了十个方面重点任务,包括推动服务创新、拓展服务消费、扩大对外开放等。《意见》提出,引导创业投资加大对中小服务业企业的融资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业企业上市融资,支持科技型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强。

《意见》明确,到2025年,服务业增加值规模不断扩大,占GDP比重稳步提升,吸纳就业能力持续加强。服务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生产性服务业效率和专业化水平显著提高,生活性服务业满足人民消费新需求能力显著增强,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公共服务领域改革不断深入。服务业发展环境进一步改善,对外开放领域和范围进一步扩大,支撑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社会进步的功能进一步增强,功能突出、错位发展、网络健全的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初步形成。

在推动服务创新方面,《意见》提出,加强技术创新和应用,打造一批面向服务领域的关键共性技术平台,推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服务领域深度应用,提升服务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水平,引导传统服务业企业改造升级,增强个性化、多样化、柔性化服务能力。鼓励业态和模式创新,推动智慧物流、服务外包、医养结合、远程医疗、远程教育等新业态加快发展,引导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等新模式有序发展,鼓励更多社会主体围绕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开展创新创业创造。推动数据流动和利用的监管立法,健全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建设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产业集聚发展区。(刘丽靓)

发改委修改燃煤发电 现行标杆上网电价机制

国家发改委网站10月24日消息,近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形成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简称《指导意见》),并自2020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

《指导意见》确定了五项重点改革措施。一是将现行标杆上网电价机制改为“基准价+上下浮动”的市场化价格机制,基准价按各地现行燃煤发电标杆上网电价确定,浮动幅度范围为上浮不超过10%、下浮原则上不超过15%。二是现执行标杆上网电价的燃煤发电电量中,具备市场交易条件的,上网电价由市场化方式在“基准价+上下浮动”范围内形成;暂不具备市场交易条件或没有参与市场交易的工商业用户用电对应的电量,仍按基准价执行。三是燃煤发电电量中居民、农业用户用电对应的电量仍按基准价执行。四是已按市场化交易规则形成上网电价的燃煤发电电量,继续按现行市场化规则执行。五是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形成机制改革后,现行煤电价联动机制不再执行。(刘丽靓)

专家预计年底前 房价总体稳中趋降

日前,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住房大数据项目组发布中国住房市场发展月度分析报告指出,9月全国24个核心城市房价由涨速下降演变为水平值下降,核心城市二手住房成交量也继续下降。专家建议,未来房地产政策要从各地市场实际出发,增强需求管控政策的弹性与灵活性。预计年底前住房市场价格总体稳中趋降。

从各线城市来看,房价各有涨跌,分化明显。社科院数据显示,一线城市房价整体稳中微跌。从近1年房价走势看,广州、北京、上海房价相对低迷,其中广州累计下跌6.55%,北京累计下跌4.46%,上海累计下跌1.02%,而深圳微涨2.52%,相对抗跌。一线城市的房价环比跌幅总体扩大,天津重庆跌幅较上月有所加大,但热点城市房价仍上涨。

二线城市方面,9月二线城市房价平均环比上涨0.139%,涨幅比上月收窄0.29个百分点。其中,房价上涨、停滞和下跌的城市均有存在。

三四线城市短期房价则总体由上涨转微跌。社科院数据显示,9月,三四线城市房价平均环比下跌0.203%,跌幅比上月扩大0.163个百分点。

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住房大数据项目组组长邹琳华建议,未来房地产政策要从各地市场实际出发,增强需求管控政策的弹性与灵活性。在坚持“房住不炒”、维持市场总体稳定的前提下,可对已有的需求管控政策作适度调整,避免误伤刚性需求及合理购房需求,适度支持改善性住房需求。她预计,年底前住房市场价格总体稳中趋降。(王舒嫄)



助力培育创新资本生态圈 创业板“点亮”湾区经济

□本报记者 黄灵灵

定位于服务创新创业企业的创业板,提供了更符合成长型、科技型企业发展的IPO政策支持,吸引大量创投、证券、银行等金融机构进驻深圳、汇聚大湾区,形成创新资本生态圈,支持创新创业企业由小做大、由弱变强,使其从星星之火演变成燎原之势,“点亮”湾区经济。

10年耕耘,创业板推动湾区经济总量及结构实现华丽“蜕变”,下一个10年,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中央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政策加持下,创业板将助力湾区经济实现怎样的变化,值得期待。

培育创新资本生态圈

“一听说创业板要设在深交所,很多创投机构纷纷在深圳设立分公司,甚至把总部迁来深圳。”深圳一位参与公司设立的创投人士回忆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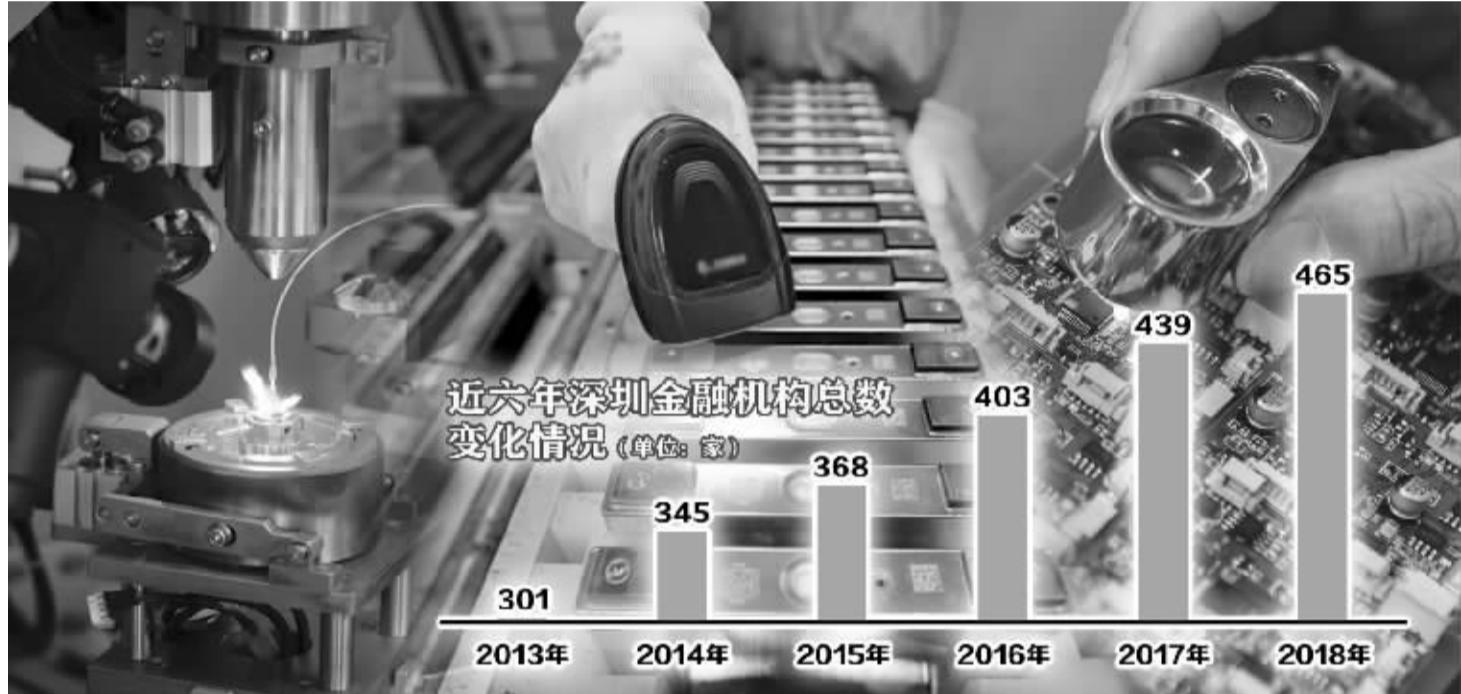
深交所有关负责人也指出,创业板作为多层次资本市场的的重要组成部分,吸引了大量创投、证券、银行等金融机构汇聚大湾区,推动产业与资本的深度融合,带动大湾区金融行业蓬勃发展。

从创投机构来看,创业板在价格发现、资源配置、信息披露等方面市场化机制,为资本投资及退出提供了良好的循环平台。截至目前,广东地区有私募投资机构6279家,管理资产规模达2.36万亿元。80家大湾区创业板公司在上市前获得创投投资41.64亿元。

其中,深圳金融产业发展迅速。2019年9月发布的最新一期“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显示,深圳位列全球第九、全国第四。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深圳金融业实现增加值1663.16亿元,同比增长7%,充分显示了深圳金融业强劲的发展态势。

再融资助力企业做优做强

“创业板始终支持大湾区创业板公司利用



新华社图片 数据来源/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制图/苏振

多种再融资手段,满足其高质量发展的需求。”深交所有关负责人介绍,截至今年9月底,170家大湾区创业板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可转债、配股等方式融资330.56亿元。

支持大湾区创业板公司开展以产业整合为重点的并购重组,则是另一“秘诀”。从实际效果来看,一方面,大湾区创业板公司借助上市平台优势,聚焦同一产业的收购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形成“雁阵效应”,不断增强盈利能力及竞争优势。

截至今年9月底,大湾区创业板公司已实施完成20单重组,交易金额合计195.07亿元,配套融资4.53亿元。

另一方面,大湾区企业毗邻深交所,对于资本市场的认识更为深刻,积极利用并购重

组等手段登陆资本市场。有68家广东企业被创业板上市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交易金额达686.1亿元。

助力构建高科技产业链

不忘初心,创业板不断加强对创新创业企业的支持,加速科技成果向先进生产力转化,实现了科技、资本和实体经济的良性循环,已成为大湾区高科技、高成长、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企业上市融资首选地之一。

最新数据显示,大湾区的珠三角9市2017年研发支出89%来源于企业,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大湾区创业板公司2018年全年研发支出达185.7亿元,研发强度达6.27%,高于创业板同期5.02%的平均研发强度,也远高

于广东省企业同期平均水平。

当前,粤港澳大湾区有超过4万家高新技术企业,占比达94%,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达76%,主要集中在互联网及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医药和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形成了以信维通信、欧比特等公司为代表的5G产业链,以深信服、欧比特等公司为代表的大数据、云计算和网络安全产业链,以迈瑞医疗、康泰生物等公司为代表的医疗器械产业链。

“深交所将坚定不移地深化创业板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提高直接融资能力,提升服务科技创新水平,更好地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上述深交所负责人表示。

资本市场深改 再掀投保新篇章

□本报记者 赵白执南

世界银行24日发布的《全球营商环境报告2020》显示,中国营商环境总体得分77.9分(即中国达到了全球最佳水平的77.9%),比上年上升4.26分;排名跃居全球第31位,比去年提升15位。

除总体排名跃升之外,我国已连续两年被世界银行评选为全球营商环境改善幅度最大的10个经济体之一。

在世界银行10项评估指标中,中国有8项指标排名上升,比去年多1项。其中,办理建筑许可排名提升88位至第33位,保护中小投资者排名

提升36位至第28位,办理破产排名提升10位至第51位,跨境贸易排名提升9位至第56位,纳税排名提升9位至第105位,获得电力提升2位至第12位,执行合同排名提升1位至第5位,开办企业排名提升1位至第27位。

据悉,今年以来,国务院职能转变协调办、财政部会同司法部等十余个有关部门和京沪两地政府,对标国际先进、对接国际通行规则,于年初制定专项改革任务台账,明确改革目标、责任部门、时间节点。截至目前已完成了130余项改革举措,在保护中小投资者、办理建筑许可等体制机制改革方面实现了重大突破,进一步增

强了我国营商环境的国际竞争力。“营商环境改善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吴剑锋表示,一是仍需进一步加强新政策、新举措的宣传推广,确保企业在第一时间知晓政策红利;二是进一步扩大在线办理的业务范围,减少企业到政务大厅办事的次数;三是建议在全国范围内建立相对统一的、衔接方便的营商环境。

财政部将继续会同有关部门和参与全球评估的地方政府,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大力度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原则,朝着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目标不断前行。

世行报告显示中国营商环境排名大幅提升

□本报记者 赵白执南

世界银行24日发布的《全球营商环境报告2020》显示,中国营商环境总体得分77.9分(即中国达到了全球最佳水平的77.9%),比上年上升4.26分;排名跃居全球第31位,比去年提升15位。

除总体排名跃升之外,我国已连续两年被世界银行评选为全球营商环境改善幅度最大的10个经济体之一。

在世界银行10项评估指标中,中国有8项指标排名上升,比去年多1项。其中,办理建筑许可排名提升88位至第33位,保护中小投资者排名

提升36位至第28位,办理破产排名提升10位至第51位,跨境贸易排名提升9位至第56位,纳税排名提升9位至第105位,获得电力提升2位至第12位,执行合同排名提升1位至第5位,开办企业排名提升1位至第27位。

据悉,今年以来,国务院职能转变协调办、财政部会同司法部等十余个有关部门和京沪两地政府,对标国际先进、对接国际通行规则,于年初制定专项改革任务台账,明确改革目标、责任部门、时间节点。截至目前已完成了130余项改革举措,在保护中小投资者、办理建筑许可等体制机制改革方面实现了重大突破,进一步增

证监会持续完善制度规则加强投资者保护

(上接A01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得取得该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等相关规定,兼顾了世行评价得分和境内资本市场发展实际。

期间,证监会多次与世行专家开展视频磋商和当面交流,重点就涉及上市公司领域的失分项及改进措施交换意见。通过多种形式的沟通交流,世行专家充分了解我国资本市场监管规则体系和上市公司治理状况、投资者保护力度,这也是对资本市场的有力宣传。

投保工作持续推进

资本市场已形成一套与市场情况相适应的投保制度体系,涵盖国务院文件、司法政策、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多个层级、基本覆盖投保领域各个方面的制度体系。

其中,2013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提出9方面80多项政策举措,这是首次在国务院层面构建了专门的投资者保护制度体系。2016年证监会发布《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构建了证券期货市场统一的适当性管理体系。2016年、2018年证监会与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布关于推进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相关意见,填补了证券期货市场

诉调对接制度空白。此外,证监会将在发行融资、并购重组、停复牌、退市以及科创板、沪伦通等资本市场多项制度规章中,全面嵌入中小投资者保护具体要求。

今年以来,投资者保护工作持续推进。其中,证监会设立“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通过每年固定日期在全国范围内集中开展活动,进一步倡导理性投资文化,凝聚市场各方共识,形成人人关心、关爱、关注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良好氛围。

推进简政放权

证监会“深改12条”提出,加强投资者保护。推动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证券集体诉讼制度。探索建立行政罚没款优先用于投资者救济的制度机制。推动修改或制定虚假陈述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相关民事赔偿司法解释。

中国人大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建议,抓紧修改证券法,专章规定投资者权益保护内容;成立投资者保护协会;鼓励上市公司继续采取积极的分红政策,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制度;引入公益诉讼制度,做到投资者零成本维权。巨丰投顾投资顾问总监郭一鸣表示,随着

深化资本市场改革进入深水区,法律法规等仍有进一步完善空间,如明确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等方面;从执行层面看,要坚决执行到位,落实到位;在加大力度打击侵害投资者利益等行为的同时,提高投资者自我维权意识。

“放管服”方面,“深改12条”指出,要大力推进简政放权。大幅精简审批备案事项,优化审批备案流程,提高监管透明度。

新时代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潘向东指出,我国在营商环境优化方面围绕市场主体需求,聚焦转变政府职能,将近年来“放管服”改革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上升为法规,并对标国际先进水平,确立对内外资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一视同仁的营商环境基本制度规范,是深化改革开放、促进公平竞争、增强市场活力和经济内生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证监会此前明确,要加快职能转变,提高监管效能,值得关注的是,科创板并购重组注册制的相关规定,明确授权上交所制定科创公司并购重组具体审核标准和审核流程,进一步简政放权,为市场提供更大的空间。通过持续深化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目前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需证监会审核的数量逐年下降,约95%的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已无需证监会审核。

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住房大数据项目组组长邹琳华建议,未来房地产政策要从各地市场实际出发,增强需求管控政策的弹性与灵活性。预计年底前住房市场价格总体稳中趋降。从各线城市来看,房价各有涨跌,分化明显。社科院数据显示,一线城市房价整体稳中微跌。从近1年房价走势看,广州、北京、上海房价相对低迷,其中广州累计下跌6.55%,北京累计下跌4.46%,上海累计下跌1.02%,而深圳微涨2.52%,相对抗跌。一线城市的房价环比跌幅总体扩大,天津重庆跌幅较上月有所加大,但热点城市房价仍上涨。二线城市方面,9月二线城市房价平均环比上涨0.139%,涨幅比上月收窄0.29个百分点。其中,房价上涨、停滞和下跌的城市均有存在。三四线城市短期房价则总体由上涨转为微跌。社科院数据显示,9月,三四线城市房价平均环比下跌0.203%,跌幅比上月扩大0.163个百分点。